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流行音樂系

轉主修申請表

						申請日期:	年	月
班 級	學號		姓名		主修別	1	其 更換樂器	
					□主修			
注意事項: . 請於每學年 2. 轉主修/第二 項目,係由系主	主修須於當學	期術科會	考加考	擬轉入		宜期不予受理。 考試內容同該系	且術科會	拿考規定
申請者	承辦人簽章				系主任簽章			
^維絡電話 :								
		轉	主修	申請	表	申請日期:	年	月
 班 級	學號			 名	主修別	1	1	換樂器
,	,				□主修		<i>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</i>	. 1217/1 35
	-主修須於當學	期術科會	考加考	擬轉入	•	■ 期不予受理。 考試內容同該約	且術科會	拿考規2
申請者簽章		承辦人簽章				系主任簽章		

聯絡電話: